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

粤青科创赛（2017）7号

关于参加第32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终审展评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佛山市顺德区科协、教育局、科技局（委）、知识产权局（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团委，青科教协、省直属中学：

由省科协、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知识产权局和团省委联合主办的第32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定于2017年3月17日至19日在广州市执信中学举行终审展评活动，现将有关参赛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日程

3月17日（周五）下午报到、布展；晚上学生封闭问辩，教师家长参加科技体验活动。3月18日（周六）上下午开幕式、开展览、专项奖评审，晚上参赛学生参加主题活动。3月19日（周日）上午颁奖、疏散。

二、代表队组成

各市、顺德区及省直属学校组织一个代表队参加终评活动，各代表队由领队、参赛选手和辅导老师组成，2名领队负责代表队参赛的组织与协调工作，其中一人须由市科协或

教育局负责青少年工作的同志担任。凡申报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并通过省级审查通过的学生，均需到现场参加终评展示和答辩，否则视作自动弃权处理。

三、展评与展示活动

本届大赛的展出分为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项目展评和优秀科技实践活动、科技辅导员创新项目、科幻绘画展示等四部分。

（一）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项目展评

1. 展位安排：组委会为每个项目提供桌子，各参赛选手将展板按摆放要求放置桌面上。展位上标有项目编号，请参赛选手根据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公布的终评展示名单，记住各自的项目编号，以便找到展位。

2. 展板设计：展板要求使用安全、环保、轻便材料制作底板，鼓励利用废旧纸箱制作，不得使用KT板、泡沫板等不可回收循环再用材料，或铁皮、木板等硬重材料，否则不予展评。

为进一步提高参赛学生的动手实践和艺术创作能力，倡导环保，彰显个性，大赛组委会将继续评选表彰“十佳”DIY展板，展板制作要求和评选细则详见附件1。

（二）科技实践活动、优秀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项目展示

评选出一等奖的科技实践活动项目和科技辅导员创新项目均须到会展览，由各代表队领队负责布展，作者无需现

场参赛，展板设计和制作规格为宽 90cm×高 120cm。敬请留意 2 月底 3 月初在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公布的获奖名单。

以上两个项目需提交展板电子版设计稿（JPG 格式），请于 3 月 10 日前由各代表队领队统一发送到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270852996@qq.com），用于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的网络展示。

（三）科幻绘画展示

科幻绘画作品展示由大赛组委会根据评审结果统一布展，作者无需现场参赛。

四、报到时间和地点

1. 报到时间：3 月 17 日 13:00—17:30（18:00 前布展完毕，19:00 封闭问辩）；

2. 报到地点：广州市执信中学（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执信南路 152 号）；

3. 报到接待联系人：广州市执信中学鲍萍，联系方式：020-87765335，18613164186。

五、食宿费用等

1. 全体参赛人员均需于 2 月 28 日前凭原项目申报账号和密码，登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申报系统填报参赛回执方可报到，并确认是否由组委会安排食宿，否则不作安排。广州市代表队原则上不安排食宿。因住宿宾馆步行

至学校不足 5 分钟，组委会在赛期不统一安排交通车接送。

2. 赛期食宿由大赛组委会承担的参赛师生，需缴纳服务费 500 元/人，用于赛事活动组织、17-18 日两晚住宿和 17 日晚餐至 19 日早餐的餐饮。师生往返交通、非赛期食宿或自行安排食宿、布展等费用由各代表团自行承担。

3. 参赛代表队由 2 名领队、全体参赛学生和各项目辅导教师 2 名组成。服务费收取采用银行转账、现场刷卡或现场微信支付等三种方式，不再收取现金。鼓励代表队赛前转账缴纳，转账时需备注代表队名称和参赛者姓名，并凭银行转账回执复印件报到。

开户名：广东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开户行：广州市工商银行府前路办事处

账 号：3602 0966 0900 0056 993。

贫困学生请提交家庭低保、学校意见等证明材料，大赛组委会审核后可减免服务费。

4. 请各组织单位为参赛代表购买赛期活动意外保险。

5. 学校地处市中心，停车困难，请尽可能选择地铁公交出行。参赛车辆可在执信中学正门作短暂停留，以便上下客。

请各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单位做好参赛师生的组织协调工作，并按附件 2 的要求做好大赛开幕式报到的策划设计，充分展现地方特色。

本通知及附件，请登录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服务平台

(www.gdkj.org.cn) 或南粤科教微信公众号 (nykj6154) 查看下载, 附件不再印发。赛前将在以上两个网络平台公告参赛项目名单、日程安排、电子指南和专项奖设置情况等, 敬请关注。

附件: 1. 大赛展板制作和评选细则

2. 大赛开幕式报到要求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

2017年2月21日

(联系人: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陈章宇, 电话: 020-83553634)

附件 1

第 32 届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十佳” DIY 展板制作和评选细则

为了进一步提高参赛学生的动手实践和艺术创作能力，倡导环保，彰显个性，本届大赛组委会决定继续组织开展“十佳 DIY 展板”评选活动，制定展板制作和评选细则。

一、展板制作要求

1. 适用范围：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展评项目。
2. 展板规格：必须按照大赛组委会确定的展板规格大小制作和摆放（详见附图）。
3. 制作材料：要求使用安全、环保、轻便材料制作底板（鼓励利用废旧纸箱），不得使用铁皮、木板等硬重材料。
4. 展板设计：可以结合作品特点和作者实际情况，创意设计个性化展板，形式不限，手绘、装饰展板等均可。

二、展板评选要求

1. 评选方法：大赛期间，本届大赛评选出的全省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组成评选小组，现场对参赛选手制作的展板进行评选，确定全省十佳 DIY 展板名单，其中小学 4 项，中学 6 项。
2. 表彰奖励：获奖项目将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证书。

三、展板评选标准

展板评选采用百分制，分别按照如下四个方面进行计分。

1. 展板规格（15 分）：展板长、宽、高及展开长度严格执行组委会制定的标准，摆放整齐美观。

2. 制作材料（15分）：利用安全、环保、轻便的废旧材料制作底板，使用安全，拆装轻便。

3. 展板内容（30分）：展板展示的项目内容应包括背景、假设、方法、结果、分析讨论、创新点等，重点突出，图文并茂，简洁大方。

4. 创意设计（40分）：展板由学生设计，体现参赛项目内容，符合学生个性特点。展板设计构思新颖，主题突出，整洁美观，特色明显。

展板规格和展示摆放图



